增城区广汕南路西延线(规划纵一路-规划纵二路)建设工程施工监理恢复招标及补充公告

各投标人：

增城区广汕南路西延线(规划纵一路-规划纵二路)建设工程施工监理（项目编号：JG2025-3717）于2025年8月12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招标公告。于2025年8月15日因故发布暂停招标公告。现已恢复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并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修改如下：

一、对招标文件合同条款“五、签约酬金”进行修改：

原文：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暂定（大写：_____，¥____元）。监理人对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报价下浮____%。（备注：与投标人在自行投标报价计算取值一致）。最终监理结算费用按经增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结算工程造价作为总服务收费计费额进行调整，但不因物价变动或建设工期延长导致监理报酬的增减而给予弥补或调整。

包括：

1. 监理服务（不含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工作酬金占总服务酬金80%：¥__元。

2. 施工过程造价控制服务酬金占总服务酬金20%：¥_____元。

其中

（1）本合同签订后预付款占监理报酬总额的20%，为___万元；其中：监理服务（不含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工作酬金为____万元、施工过程造价控制服务酬金为____万元。

（2）工程施工阶段的监理报酬占本合同监理报酬总额的60%，为_____万元；其中：监理服务（不含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工作酬金为_____万元、施工过程造价控制服务酬金为____万元。

（3）工程结算阶段的监理报酬占本合同监理报酬总额的17%，为 ___万元；其中：监理服务（不含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工作酬金为___万元、施工过程造价控制服务酬金为___万元。

（4）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监理报酬占本合同监理报酬总额的3%，为____万

元;其中：监理服务（不含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工作酬金为___万元、施工过程造价控制服务酬金为___万元。

现文：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暂定（大写：_____，¥____元）。监理人对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报价下浮____% 。（备注：与投标人在自行投标报价计算取值一致）。最终监理结算费用按经增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结算工程造价作为总服务收费计费额进行调整，但不因物价变动或建设工期延长导致监理报酬的增减而给予弥补或调整。

包括：

1. 监理服务（不含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工作酬金占总服务酬金 80%：¥__元。

2. 施工过程造价控制服务酬金占总服务酬金 20%：¥_____元。

其中

（1）本合同签订后预付款占监理报酬总额的 10%，为___万元；其中：监理服务（不含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工作酬金为____万元、施工过程造价控制服务酬金为____万元。

（2）工程施工阶段的监理报酬占本合同监理报酬总额的 70%，为_____万元；其中：监理服务（不含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工作酬金为_____万元、施工过程造价控制服务酬金为____万元。

（3）工程结算阶段的监理报酬占本合同监理报酬总额的 17%，为 ___万元；其中：监理服务（不含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工作酬金为___万元、施工过程造价控制服务酬金为___万元。

（4）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监理报酬占本合同监理报酬总额的 3%，为____万元;其中：监理服务（不含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工作酬金为___万元、施工过程造价控制服务酬金为___万元。

二、对招标文件合同条款“★5.3 支付酬金”作出修改：

原文:★5.3 支付酬金

正常工作酬金=正常工作非造价控制部分监理工作酬金（占总监理酬金 80%）+正常工作造价控制部分监理工作酬金（占总监理酬金 20%）。

5.3.1 正常工作非造价控制部分监理工作酬金（占总监理酬金 80%）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万元）
首付款	本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签约合同价 16%	
第二次至第 N 次付款	工程施工阶段的监理报酬占本合同监理报酬总额的 60%，每月按形象进度比例支付	签约合同价 60%	
第 N+1 次付款	完成工程竣工、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移交竣工档案工作后 7 天内	支付至实际合同价 77.6%	按实际合同价计算
最后付款	监理与相关服务期届满 14 天内	累计支付至实际合同价 80%	付清结算款

5.3.2 造价控制监理人工作酬金占总监理酬金（占总监理酬金 20%）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万元）
首付款	本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签约合同价 2%	
第 2 次至第 N 次付款	工程施工阶段的造价控制监理报酬占本合同监理报酬总额的 12%，每月按形象进度比例支付	签约合同价 12%	
第 N+1 次付款	设计变更的造价控制监理报酬占本合同监理报酬总额的 4%，财政部门正式受理结算资料（含设计变更）评审后 7 天内	签约合同价 4%	
第 N+2 次付款	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完成财政部门审定，并提交按委托人要求编制的《工程结算造价指标明细表》及《施工	支付实际合同价 19.4%	按实际合同价计算

	过程造价分析报告》7 天内		
最后付款	监理与相关服务期届满 14 天内	累计支付至实际合同价 20%	付清结算款

现文：★5.3 支付酬金

正常工作酬金=正常工作非造价控制部分监理工作酬金（占总监理酬金 80%）+正常工作造价控制部分监理工作酬金（占总监理酬金 20%）。

5.3.1 正常工作非造价控制部分监理工作酬金（占总监理酬金 80%）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万元）
首付款	本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签约合同价 8%	
第二次至第 N 次付款	工程施工阶段的监理报酬占本合同监理报酬总额的 64%，每月按形象进度比例支付	签约合同价 64%	
第 N+1 次付款	完成工程竣工、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移交竣工档案工作后 7 天内	支付至实际合同价 77.6%	按实际合同价计算
最后付款	监理与相关服务期届满 14 天内	累计支付至实际合同价 80%	付清结算款

5.3.2 造价控制监理人工作酬金占总监理酬金（占总监理酬金 20%）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万元）
首付款	本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签约合同价 2%	
第 2 次至第 N 次付款	工程施工阶段的造价控制监理报酬占本合同监理报酬总额的 12%，每月按形象进度比例支付	签约合同价 12%	
第 N+1 次付款	设计变更的造价控制监理报酬占本合同监理报酬总	签约合同价 4%	

	额的 4%，财政部门正式受理结算资料（含设计变更）评审后 7 天内		
第 N+2 次付款	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完成财政部门审定，并提交按委托人要求编制的《工程结算造价指标明细表》及《施工过程造价分析报告》7 天内	支付实际合同价 19.4%	按实际合同价计算
最后付款	监理与相关服务期届满 14 天内	累计支付至实际合同价 20%	付清结算款

三、对招标公告 3.投标人资格要求中 3.4 进行修改：

原文：3.4 拟委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部 2006 年 4 月 1 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并具备大学本科学历。需提供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的 1 个月（即 2025 年 7 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

注：若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为香港专业人士，须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相当于注册监理工程师的香港专业人士[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 号）确定]。

现文：3.4 拟委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部 2006 年 4 月 1 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并具备大学本科学历。需提供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的 1 个月（即 2025 年 8 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

注：若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为香港专业人士，须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相当于注册监理工程师的香港专业人士[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 号）确定]。

四、对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10.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进行修改：

原文：

<table>
<tr><td>10.4</td><td>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td><td>监理人员的专业配套要求：
1）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1 名。
2）专业监理人员最低配套岗位要求：要求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结合本企业的实力和资源情况，配备项目总监一名，其他监理人员配置要求详见下表：
<table>
<tr><th rowspan="2">序号</th><th colspan="3">其他主要人员配置表</th></tr>
<tr><th>专业</th><th>人员数量要求</th><th>人员资格要求</th></tr>
<tr><td>1</td><td>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td><td>1 名</td><td>持有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或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td></tr>
<tr><td>2</td><td>市政专业监理工程师</td><td>1 名</td><td>持有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或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td></tr>
<tr><td>3</td><td>水电专业监理工程师</td><td>1 名</td><td>持有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或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td></tr>
<tr><td>4</td><td>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td><td>1 名</td><td>具备安全员证或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td></tr>
<tr><td>5</td><td>造价工程师</td><td>1 名</td><td>持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证书）</td></tr>
<tr><td>6</td><td>监理员</td><td>2 名</td><td>具有监理员培训证书或上岗证。</td></tr>
</table>
注：①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相当于注册监理工程师的香港专业人士[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 号）确定]，可承担相应专业监理工程师岗位。
②以上人员需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所投入人员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含分公司等分支机构）人员，所有人员须</td></tr>
</table>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一个月（指 2025 年 7 月）的社保缴纳证明，若为退休人员，须提供相关的退休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③本表不作为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审查依据，只作为综合评分表中“其他主要人员资历和业绩”的评审依据。

现文：

<table>
<tr><td rowspan="1">10.4</td><td>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td><td>监理人员的专业配套要求：
1）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1 名。
2）专业监理人员最低配套岗位要求：要求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结合本企业的实力和资源情况，配备项目总监一名，其他监理人员配置要求详见下表：
<table>
<tr><th rowspan="2">序号</th><th colspan="3">其他主要人员配置表</th></tr>
<tr><th>专业</th><th>人员数量要求</th><th>人员资格要求</th></tr>
<tr><td>1</td><td>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td><td>1 名</td><td>持有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或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td></tr>
<tr><td>2</td><td>市政专业监理工程师</td><td>1 名</td><td>持有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或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td></tr>
<tr><td>3</td><td>水电专业监理工程师</td><td>1 名</td><td>持有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或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td></tr>
<tr><td>4</td><td>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td><td>1 名</td><td>具备安全员证或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td></tr>
<tr><td>5</td><td>造价工程师</td><td>1 名</td><td>持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证书）</td></tr>
<tr><td>6</td><td>监理员</td><td>2 名</td><td>具有监理员培训证书或上岗证。</td></tr>
</table>
注：①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相当于注册监理工程师的香港专业人士[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td></tr>
</table>

		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可承担相应专业监理工程师岗位。 ②以上人员需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所投入人员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不含分公司等分支机构）人员，所有人员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一个月（指2025年8月）的社保缴纳证明，若为退休人员，须提供相关的退休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③本表不作为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审查依据，只作为综合评分表中“其他主要人员资历和业绩”的评审依据。

五、对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3.5.3进行修改：

原文：3.5.3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1.4.1项规定的总监理工程师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主要人员简历表”中总监理工程师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如有）；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有关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如有）。（注：以上人员社保要求：具有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的1个月（2025年7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

现文：3.5.3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1.4.1项规定的总监理工程师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主要人员简历表”中总监理工程师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如有）；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有关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如有）。（注：以上人员社保要求：具有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的1个月（2025年8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

六、对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监理人员的配备(总监除外)（12分）”进行修改：

原文：

监理人员的配备(总监除外）（12分）	监理人员的配备满足程度： （1）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4《监理人员的专业配套要求》的得2分。 （2）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或具备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 （3）市政专业监理工程师：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或具备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 （4）水电专业监理工程师：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或具备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 （5）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或具备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2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 （6）造价工程师：具备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具备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 注：①以上人员一人一岗，不得兼任，需提供职称证书、资格证书、注册证书扫描件；所投入人员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不含分公司等分支机构）人员，所有人员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一个月（指2025年7月）的社保缴纳证明，若为退休人员，须提供相关的退休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②专业以职称证或毕业证中的专业名称（含相近专业）为准。

现文：

监理人员的配备(总监除外)（12 分）	监理人员的配备满足程度： （1）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4《监理人员的专业配套要求》的得 2 分。 （2）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或具备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 2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3）市政专业监理工程师：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或具备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 2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4）水电专业监理工程师：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或具备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 2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5）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或具备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2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6）造价工程师：具备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 2 分，具备工程师职称的，得 1 分。本小项最高得 2 分。 注：①以上人员一人一岗，不得兼任，需提供职称证书、资格证书、注册证书扫描件；所投入人员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不含分公司等分支机构）人员，所有人员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一个月（指 2025 年 8 月）的社保缴纳证明，若为退休人员，须提供相关的退休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②专业以职称证或毕业证中的专业名称（含相近专业）为准。

七、对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二、授权委托书”进行修改：

原文：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监理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代理人为投标人正式职工，必须具有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 1 个月（2025 年 7 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联合体投标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投标人”一栏可只填写联合体主办方名称即可。

现文：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监理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代理人为投标人正式职工，必须具有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 1 个月（2025 年 8 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联合体投标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投标人”一栏可只填写联合体主办方名称即可。

八、招标投标日程活动安排调整：

本项目原定的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等已作相应调整，具体交易活动日程、场地安排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栏目，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备注：凡招标发布的招标文件、招标公告、招标答疑及澄清修改及其他发布的资料与本恢复招标及补充公告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恢复招标及补充公告为准，其他内容不变。

招标人：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日期：2025 年 9 月 8 日